

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在 2023 年 3 月 15 日送达董事、监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东怡大酒店会议室召开，公司董事应到 8 人，实到 8 人，董事长刘平先生主持会议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监事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、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、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6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；

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4.30 元（含税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7、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8、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9、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10、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；

提议股东大会将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由原来的人民币 10 万元（含税），提高至人民币 12 万元（含税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11、关于公司及所属企业 2023 年借款及担保预算的议案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12、关于应收款项计提大额减值准备的议案；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13、关于对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上述第 1、第 2、第 4、第 6、第 9、第 10 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